

证券代码：688118

证券简称：普元信息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3
议案三：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四：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
议案五：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议案六：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
议案八：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21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2
听取：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3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的，应提前在股东会签到处进行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九、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与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1）。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学林路 36 弄研创园 17 号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5 月 21 日）的 9:15-15:00。

4. 会议召集人：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亚东先生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介绍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会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及《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六）针对会议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和决议（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告为准）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公司良好稳健发展。现编制《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附件：《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始终恪守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助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基础平台产品与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并已发展成为领先的企业级 AI 基础软件、数据资产管理与低代码技术提供商。公司融合“AI+平台”战略，以智能数据中台、智能低代码平台、智能中间件三大核心产品体系，为企业构筑安全、可控、可信赖的智能化数智基座，充分满足客户在信创与数智化转型双重浪潮下的核心诉求。

2025 年，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加速普及，下游客户的投资重点正从基础信息化建设，转向高质量数据、AI 应用落地及智能化基座构建等方向。为主动应对这一变化，公司进一步将 AI 能力深度融入核心产品体系，集中资源发展以产品为驱动的高质量核心业务，同时主动收缩低毛利、非核心的传统开发及服务类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62.55 万元，同比下降 19.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97 万元，同比增长 8.45%。公司通过聚焦产品为核心的高质量业务，实现综合毛利率由上年度 52.58%提升至 54.48%。报告期公司经营稳健，为构筑 AI 时代持续竞争力奠定坚实基础。

1. 收入及营销分析

（1）营销体系升级，深化产品驱动型业务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营销体系升级，系统性优化了营销团队组织架构与专业能力结构。通过建立优胜劣汰与能力迭代机制，团队营销模式已从传统的“项

目跟随”转向“主动产品驱动”，实现了向“产品引领”的定位升级。围绕提升产品驱动型业务比重的战略目标，公司核心的软件基础平台业务实现收入 31,485.09 万元，占总营收比重进一步提升至 92.71%；同时，公司继续压缩低毛利技术服务类业务，应用开发业务收入规模缩减至 2,477.46 万元，占营收比重下降至 7.29%，收入结构的优化，体现了公司向产品驱动导向转型的成效。

在客户拓展方面，公司持续深耕金融、电信、能源、政务等传统优势行业，并积极布局新兴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拓展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及其他新客户 200 余家，覆盖电子、快消、医药、卫健、教育等多个领域；同时，在代表新质生产力的专精特新领域取得突破，新增合作企业 50 余家，标杆效应显著。

（2）持续培育合作生态，深化市场纵深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伙伴生态规模稳步扩大，在“平台+生态”战略引领下，公司持续深化渠道网络布局，加速中腰部市场纵深覆盖。通过“AI 元力”普元数智基座城市巡展与生态巡展，公司相继在深圳、长沙、合肥等十个核心区域城市落地，输出数智基座落地范式与场景实践。其中，城市巡展举办 11 场，覆盖近千家区域客户；生态巡展举办 5 场，覆盖 200 余家合作伙伴。

同时，公司持续实施“伙伴赋能计划”，通过认证培训、虚拟实验室、AI 人才共培等机制，助力合作伙伴快速掌握公司核心产品能力，推动其向高价值 AI 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共同开拓企业级 AI 应用构建与数据要素价值化赛道。

2. 研发分析：推进“产品+AI”与“AI 原生”双轮驱动战略

随着 AI 技术加速向实际生产力转化，各行业对高质量数据管理与软件生产的需求显著提升。公司自主可控的软件基础平台，凭借在智能数据中台、智能低代码平台、智能中间件领域的全栈产品能力，已成为企业级 AI 基座的关键组成部分，为智能化转型与 AI 落地提供核心支撑。

2025 年，公司重点推进“产品+AI”战略，围绕智能体开发、AI 知识库、AI 数据治理、AI 数据分析、AI 模型与服务网关五大方向完成平台落地，实现产品能力的系统性跃升：

- 智能体开发平台：支持低门槛构建复杂 AI 应用；
- AI 知识库：深度融合 RAG 技术，实现企业知识的智能问答与精准溯源；
- AI 数据治理：通过数据智能体大幅降低数据治理门槛；

- AI 数据分析：支持自然语言驱动指标归因与影响预测；
- AI 模型与服务网关：提供统一的模型接入与 MCP 服务，为上层应用提供灵活可控的 AI 服务支撑。

同时，公司已完成“AI 原生”战略的前瞻布局，聚焦高质量数据集与 AI 原生编程两大方向。其中，高质量数据集围绕“高价值、高可信、高安全”的构建目标，为企业 AI 基座提供标准化的数据原料；AI 原生编程致力于打造 AI 驱动的下一代软件工厂，覆盖需求、设计、编码、测试、发布的完整链路。

公司将以持续扩展的产品矩阵为引擎，助力客户加速 AI 基座建设，抢占智能化转型先机。

二、2025 年度董事会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本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 31 项，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除《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作为利益相关方进行回避外，审议的其他各项议案均经董事会表决通过。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和组织召开股东会。2025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会议的通知、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原则，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5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年度分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对董事薪酬方案、高管薪酬方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项

进行了审议。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均不存在无故缺席会议的情形，各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会议各项议案，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等重大事项，注重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咨询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五）完善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密切关注监管新规动态，高度重视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高效运作。2025 年度，公司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治理架构进行了科学合理的调整，取消了监事会设置，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调整董事会成员结构，增加 1 名职工代表董事，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基于此项变革，公司相应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等 23 项公司治理制度，并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确保治理结构与制度体系的高效与规范。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恪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法全面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保质完成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始终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核心原则，保障全体投资者能够平等、及时获取公司经营发展相关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投资者保护机制，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将公司

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也将广大投资者的关注点、观点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

（七）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全部担保行为进行核查。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

三、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均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股东会，不存在无故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形。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材料，对关联事项回避表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发挥自身专业特长进行科学决策，有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二）董事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已通过自我评价、相互评价的方式完成了履职评价，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了绩效评价。公司董事具体薪酬情况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确保股东会各项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动态，持续健全内部治理制度，优化治理结构；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不断加强投资者

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元化渠道与投资者保持沟通，维护良性的投资者关系；通过强化董事履职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二：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0,689,862.6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3,316,71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7,995,013.90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四：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亦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并在担任公司往年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审计、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五：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本次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不再领取津贴，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8 万元/年（含税）。

2.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8 万元/年（含税）。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董事基本薪酬或津贴均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经考核后按公司规定发放。
2. 公司董事的薪酬或津贴，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八：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新增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4 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进行修订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以及上述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听取：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分别撰写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向股东会汇报。

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汤敏智）》《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许杰）》《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鹏程）》，敬请查阅。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听取：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向股东会报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均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经考核后按公司规定发放。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该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敬请查阅。

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